

風險因素

[編纂]於我們的H股意味著高風險。閣下應仔細考慮下文所述風險因素以及本文件所載其他資料(包括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然後方可決定[編纂]我們H股。倘下文所述任何情況或事件實際發生或出現，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均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在此情況下，我們H股的[編纂]或會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部分或全部[編纂]。本文件亦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資料。受多項因素(包括下文所述風險)影響，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這些前瞻性陳述中預期的業績存在重大差異。

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成功取決於持續創新能力及新產品成功推出，且我們或無法及時預見並應對消費者偏好變化。

我們的經營成功取決於能否成功推出新款或升級的電動出行產品、動力運動產品以及其他新產品。我們經營或計劃經營的各個區域內部及相互間消費者偏好存在差異，並可能隨人口結構、社會趨勢、經濟環境及競爭對手營銷活動的變化而發生轉變。我們無法保證現有產品將繼續受消費者青睞，亦無法保證能及時預見並應對消費者偏好的變化。若未能預見、識別或響應此等特定偏好，或會對我們的銷售表現及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對我們多數產品的需求與客戶購買力及可支配收入水準密切相關，而經營所在國家／地區的不利經濟狀況或會對此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投入大量資源用於我們產品的研發與升級，但可能無法成功打造創新性產品，且新推出車型或無法取得商業成功。倘未能準確判斷市場方向並有效開發製造新款或改進產品，我們的財務業績及競爭地位或會受不利影響。新產品發佈本身存在固有風險，包括消費者接受度及營銷效果的不確定性。儘管投入大量研發及推廣資源，我們無法保證新產品能達到預期銷售目標。

風險因素

我們或會在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行業面臨激烈競爭。

我們從事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行業，面臨激烈市場競爭。我們預期將有更多競爭者進入此市場，隨之而來的是競爭態勢將日趨激烈。我們的未來競爭對手或享有以下競爭優勢：(1)憑藉更廣泛產品組合進行銷售投入及營銷開支的更大規模效應；(2)與更多供應商、合約製造商及管道夥伴建立更穩固關係；(3)觸達更龐大及多元的用戶群體；(4)更高的品牌知名度；(5)更雄厚的財務、研發、營銷、分銷及其他資源；(6)更多資源進行投資併購；及(7)更龐大的知識產權組合。我們或會面臨來自國內同業及國際成熟的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品牌的雙重競爭壓力。

儘管我們專注於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並採取自主生產模式以鞏固競爭地位，但日益激烈的競爭或會引致銷量下降、庫存增加及價格受壓，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我們能否在行業中成功競爭，將直接影響我們在現有及新市場的未來發展及市場份額。我們無法保證可在市場中保持競爭優勢。倘競爭對手推出品質、價格或性能優於或相當於我們產品的新產品或服務，我們無法以可產生可觀投資回報的價格及水準滿足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從而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國際運營、投資及擴展相關的風險及不確定性。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我們分別有99.0%、98.9%、99.0%、98.6%及96.8%的總收入來自中國境外銷售(如美國、歐洲及南美洲)。除中國外，我們已在美國及越南設立生產基地，並正提升越南工廠的產能並在泰國發展新的生產基地。展望未來，我們預期將繼續經營現有業務並拓展國際市場。

風險因素

於海外進行產品製造、營銷、分銷及銷售，以及在中國境外建設及運營生產設施，使我們面臨多項風險，包括：

- 政治及經濟不穩定風險，包括影響外資的政府政策或法規變動、經濟波動、匯率波動及地緣政治緊張或衝突；
- 貿易壁壘風險，如本節所述貿易救濟措施、出口要求、關稅、稅款、反傾銷及反補貼稅令、保障措施及相關反制措施；
- 對當地法律、監管要求及海外與中國內地之間合規負擔的缺乏了解的風險；
- 對海外與中國內地行業標準、環保、建築及其他標準差異認知不足的風險；
- 對當地運營及市場條件(包括難以預判海外消費者偏好及習俗)缺乏了解的風險；
- 當地工會制度及可能更嚴格的勞動保護法規帶來的運營限制風險；
- 境外司法權區法律程序風險、協定執行及應收賬款回收困難，以及司法體系或會受不當影響或腐敗干擾；
- 海外生產基地投資回報未達預期的風險；
- 海外運營人員配置及管理的難度與成本；
- 社會環境、文化及語言差異帶來的挑戰；
- 與海外利益相關者(包括客戶及當地社區)關係管理的困難；
- 知識產權保護力度較弱；

風險因素

- 建立及維持有效海外分銷網絡的成本與挑戰；及
- 與海外製造及運營相關的其他障礙與風險。

作為一家跨國企業，我們的成功與否部分取決於管理上述風險的能力。這些風險因國家而異且難以預測。倘未能有效應對各區域風險、取得所需批准、許可或完成備案，或未能遵守相關條件，或會引致罰款、制裁、批准或許可被暫停、撤銷或不獲續期，甚至刑事處罰，並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或會受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反傾銷及反補貼稅調查的實施以及貿易關稅提高的不利影響。

全球貿易及投資政策轉變、地緣政治緊張加劇以及海關和監管機構(尤其針對中國)審查趨嚴，或會對我們的運營、供應鏈及財務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各國政府可隨時對關稅、反傾銷稅及其他限制措施進行徵收、調整或取消，此類舉措往往是針對經濟或政治局勢變化的應對之策。此不可預測性使成本、交付時間表或利潤率難以預估。

我們大部分關鍵部件(包括底盤、塑料部件、電池組、電機及相關設備)於中國生產，隨後運往越南組裝，最終出口至美國、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我們的電動出行產品目前正受美國反傾銷(「**反傾銷**」)及反補貼稅(「**反補貼稅**」)調查。於2025年9月8日，我們向美國國際貿易法院就該等調查的「**關鍵情況**」的裁定提出上訴。該案件時間表尚未建立，其結果仍具有不確定性。請參閱「**業務 — 法律程序及合規 — 法律程序 — 與反傾銷／反補貼稅保證金要求相關的爭議**」。該等調查及相關訴訟或會引致巨額附加關稅、現金保證金要求、罰款或其他補救措施，甚至或會具有追溯效力，從而大幅增加我們在美國市場的成本並削弱我們的競爭力。此外，不利裁決可能設下影響未來貿易合規及我們管理類似糾紛能力的先例。任何此類發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以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近期貿易政策變動亦引致多個主要市場對廣泛商品加征更高關稅。美國政府已實施多輪影響眾多國家及行業的關稅及相關措施。該等政策演變迅速。儘

風險因素

管直接從中國運往美國的產品收入佔比已下降，未來政策變動仍難預測，其對我們、我們的客戶或我們的供應商的潛在影響或會重大。成本上升、需求減少或供應鏈制約或會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融資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已向國際貿易法院對美國海關與邊境保護局提起訴訟，對若干懸浮滑板產品的關稅分類提出質疑。該案件的最高潛在風險金額約為1.73百萬美元。請參閱「業務 — 法律程序及合規 — 法律程序 — 關稅分類爭議」。倘最終結果不利，可能形成影響未來我們產品的分類和成本結構的先例，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現行美國關稅制度(包括對中國進口產品的高關稅)或會影響[編纂][編纂]用於投資美國等地區生產中心的計劃。若關稅進一步上調或擴大至這些設施所用的更多部件或設備，我們實現預期成本及交付效益的能力或將受損。

我們面臨外匯風險。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31.1百萬元、人民幣17.8百萬元、人民幣33.6百萬元及人民幣13.4百萬元，並於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七個月錄得虧損人民幣1.1百萬元。我們主要因產生以外幣(即相關運營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引致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現金結餘)而面臨外匯風險。此外，由於[編纂][編纂]淨額為港元，故人民幣與港元匯率波動將影響[編纂][編纂]以人民幣計值的相對購買力。人民幣相對於港元或美元升值或貶值，亦會在不影響業務或經營業績實質變動的情況下，影響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財務業績。

人民幣匯率變動受政治經濟狀況、中國外匯制度及政策等因素影響。隨著外匯市場發展及利率市場化、人民幣國際化推進，中國政府未來或會進一步調整匯率制度，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人民幣不會大幅升值或貶值。難以預測市場力量或相關政策

風險因素

將來如何影響人民幣與其他貨幣的匯率，若匯率朝不利方向演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快速增長、有效管理擴張或實施業務策略，此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自2015年開始營運，此後業務、收入及員工數量均實現顯著增長。由於運營歷史有限，我們準確預測未來經營業績的能力受諸多不確定因素影響(如規劃及模擬未來增長的能力)。我們的歷史表現未必為評估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前景提供有意義參考。我們或會遭遇不可預見的開支、困難、複雜情況、延誤及其他已知未知因素，且未來期間未必能取得理想成果。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取得類似的業績或以與過去相同的速度增長。在未來期間，我們的收入增長可能會放緩甚至下降，原因包括對我們產品及技術的需求放緩、競爭加劇、技術重大變革、總可觸達市場增長率下降，或未能把握增長機遇。若對風險及未來收入增長的假設錯誤，或未能有效應對不確定性與挑戰，我們的實際經營及財務收穫或會與預測不符，且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受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持續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能否有效管理擴張與增長。我們擴張過程中面臨的風險包括：

- 管理不同地域更多僱員的大型組織；
- 管理供應鏈以助力業務快速增長；
- 因應擴張計劃控制開支及投資；
- 設立或擴大研發、銷售及服務設施；
- 實施及完善行政管理架構體系及流程；
- 成功執行策略及業務計劃；

風險因素

- 改進運營、財務及管理監控措施、合規計劃與彙報系統；及
- 應對新市場及或會出現的不可預見挑戰。

為有效管理預期運營增長，我們尚需完善運營、財務及管理控制體系，並優化相關報告制度與流程。我們目前及計劃的人員配置、系統、政策、程序及控制可能不足以支援我們未來的運營。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業務擴張，成本與開支可能超出預期增長，引致我們無法及時應對競爭挑戰，或無法成功執行業務策略。我們的產品組合未來或會繼續發生變化，從而影響收入結構，進而對我們的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發展需要大量資金支援，將對管理層提出嚴峻挑戰。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業務及運營的增長，我們的聲譽、整體前景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高度依賴第三方經銷商進行產品銷售及分銷，這對我們的整體成功至關重要。

我們的外部分銷網絡於零售體系中發揮關鍵作用，尤其對推動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產品銷售至關重要。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銷售網絡及客戶」。我們依賴第三方經銷商直接接觸及服務終端用戶，惟彼等的利益未必與我們或其他經銷商完全一致。我們無法保證能夠維繫與經銷商的現有關係。此外，我們現有的經銷商可能無法維持過去的銷售水準或擴大其銷售額。此外，隨著我們尋求向新地區拓展業務，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成功地在這些地區以有利條件建立並維持與新經銷商的合作關係，甚至無法保證能否建立此類合作關係。

此外，我們透過目標導向的績效監控管理經銷商。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成功管理經銷商，並發現其與我們的品牌形象或價值觀不一致或違反分銷協議條款的行為。除其他外，任何經銷商的違規行為均或會對我們的品牌聲譽、[產品]需求以及我們與其他經銷商的關係產生不利影響。上述任何因素均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未能維持現有客戶並吸引新的終端客戶，或未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做到這一點，我們的業務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成功與否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能否以經濟高效方式吸引客戶使用我們的產品，留存現有客戶，並鼓勵其持續使用我們的產品。我們投入資金用於廣告、促銷及其他營銷活動以獲取新終端客戶，並預計隨著持續實施提升品牌及產品認知度的戰略，我們的未來銷售與營銷費用將呈現絕對值增長態勢。

儘管我們力求以最能激勵客戶購買產品的方式規劃營銷活動，但在擴大投資規模時，我們可能無法識別出能滿足預期銷售與營銷費用回報率的機遇，亦可能無法充分理解或評估驅動客戶行為的條件與因素。倘我們的任何營銷活動在留存現有客戶或吸引新終端客戶方面成效低於預期，則可能無法收回相關開支，且銷售業績可能無法達到預期目標，上述任一情況均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營銷努力將帶來產品銷量的增長。倘我們無法留住現有客戶或吸引新終端客戶，或未能以高成本效益的方式實現此等目標，我們的增長速度或會低於預期，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損害。

目前，我們收入的相當一部分來自關鍵客戶。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七個月，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各期間我們總收入的36.2%、49.7%、48.9%及34.9%。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銷售網絡及客戶 — 主要客戶」。存在一種風險，即我們現有客戶的銷售額損失可能會對我們的收入產生不利影響。未來，該等客戶或會決定減少採購量、延遲採購、轉向競爭對手採購或改變採購模式，特別是由於：

- 我們的客戶或會取消、更改或延遲向我們購買產品；
- 我們的客戶無法保證其採購量；

風險因素

- 儘管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行業准入壁壘較高，但我們的部分客戶仍可能自主開發產品；
- 我們的客戶或會向我們的競爭對手購買產品，特別是在我們的供應鏈或產品出現延遲或短缺時；及
- 我們的客戶或會停止銷售或在其採購我們產品的市場中失去市場份額。

上述任何因素的發生均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許多客戶為大型跨國企業，相對我們擁有較大議價能力。該等企業亦具備雄厚開發資源，或會獨立或與他人合作獲取或開發競爭性技術。滿足此等公司中任何一家的技術要求並被其選為產品供應商，將需要我們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產品會被上述或其他公司選中，亦無法保證我們向這些關鍵潛在客戶銷售產品會產生可觀收入。

倘我們的產品未能被此等大型企業選中，或者其自主研發或收購了具競爭力的技術，則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的客戶無法定期結算或按時付款，我們的業務亦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其業務的任何損失或波動均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庫存水準的上升反映出存在減值風險及業績損失風險，若需求預測不準確或新產品引致現有庫存週轉率下降，則可能對我們的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末以及2025年7月31日，存貨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722.8百萬元、人民幣714.8百萬元、人民幣1,206.1百萬元及人民幣1,175.9百萬元，分別佔總資產的42.8%、18.9%、26.6%及24.0%。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成品。於2023年及2024年，我們分別錄得存貨減值撥備人民幣13.0百萬元及人民幣13.5百萬元。我們採用備貨生產(BTS)與訂單生產(BTO)相結合的混合製造模式。請參閱「業務 — 生產 — 我們的

風險因素

製造模式」。此模式下銷售預測失準可能導致存貨過度積壓。此外，若新產品上市引致對現有產品需求下降，我們可能面臨清理現有庫存的難題，由此產生的減值損失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銷售存在季節性波動。

我們的銷售受季節性波動影響。季節性訂單趨勢通常引致第四季度訂單量較高。然而，我們無法保證終端客戶的採購訂單及交付安排能與我們對每個季度的預期相吻合。

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因期間不同而有所差異。倘我們在非旺季期間無法有效規劃生產及交付計劃，亦無法從終端客戶處獲得採購訂單，這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制裁、出口管制以及不斷變化貿易和監管政策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運營或會受到業務所在國家及往來國家的貿易政策、制裁及出口管制法規的不利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對經濟及勞工條件的監管、關稅增加、稅項及其他成本上升。此類法律法規或會頻繁變動，且其實施、解讀及執行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此等不確定性或會因潛在的國家安全關切或其他非我們所能控制因素而加劇。不同司法權區未來或會實施類似或更嚴格的限制。我們需維持嚴格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對此類限制的穩健合規，此舉需要投入大量資源及努力。此外，此類潛在限制或會對我們及業務夥伴獲取對其業務運營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設備或部件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任何此類事態發展均或會影響我們、我們的客戶及／或供應商或整體經濟狀況，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例如，近年來，美國已擴大針對某些中國公司及行業(特別是先進技術領域)的出口管制及制裁措施。該等措施或會限制目標物件獲取美國原產貨物或技術的能力，且受限方名單會不經通知而更新。倘我們任何重要供應商或客戶受到此類限制，我們或

風險因素

需尋求可接受條款的替代方案，且無法保證能及時獲得。此類限制或會影響我們向受影響國家、地區及實體的客戶供貨的能力，並或會限制我們獲取用於開發或整合入產品的部件及技術。

為應對俄羅斯與烏克蘭的衝突，美國、歐盟及其他多個司法權區已對俄羅斯及諸多俄羅斯實體與個人實施影響深遠的制裁及出口管制限制，以致向俄羅斯或與此類受限制實體或個人進行的銷售或其他業務均面臨更高的監管風險。該等措施，包括資產凍結以及對特定金融及技術服務的限制，一直不斷擴大，使企業直接或間接與俄羅斯實體或個人往來日益困難。該等措施，以及美國、歐盟及其他司法權區維持的其他經濟及貿易制裁措施，或會禁止或限制我們直接或間接在或與某些目標國家及地區進行活動或交易，或涉及某些目標人士，或以其他方式影響我們的業務。未能成功遵守適用的制裁或出口管制規則，或會使我們面臨負面的法律及商業後果，包括民事或刑事處罰、失去獲取受控技術的機會以及政府調查。

此外，全球各國政府日益關注國家安全、數據私隱及關鍵基礎設施保護，引致網絡安全、數據治理及知識產權保護等領域的法規更趨嚴格。監管環境的日益複雜，加上地緣政治格局的變化，意味著我們預測及適應未來制裁、出口管制及貿易限制的能力或會面臨越來越大的挑戰，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競爭力及運營靈活性。

近期國際貿易關係的發展已引致我們數個營運市場的多個產品類別面臨關稅上調。未來或會實施額外的貿易政策措施，包括進出口限制或技術管制。任何此類發展均或會為如我們這樣涉及跨境貿易的業務帶來額外挑戰。

我們在研發方面的投資可能無法達至我們預期的成果。

我們持續投入研發工作。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4.4百萬元、人民幣87.7百萬元、人民幣125.5百萬元、人民幣62.8百萬元及人民幣57.2百萬元。我們所處的電動出行及動力運動行業技術變革迅速，技術發展日新月異。我們需要投入大量資源(包括財務資源)於研發，以實現技術進步，使產品在市場中具備競爭力。因此，研發能力

風險因素

對於我們的業務運營仍至關重要。然而，研發活動本身具有不確定性，我們在研發成果的開發、概念化及商業化過程中或會遇到實際困難。我們巨額的研發開支或會無法產生相應的效益。鑒於電動出行及動力運動行業的技術過去及未來將持續快速發展，我們可能無法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或根本無法開發或升級技術。電動出行及動力運動行業的新技術或會使我們現有或未來的技術過時或失去吸引力，從而限制我們收回相關研發成本的能力，引致我們收入、盈利能力及市場份額的下降。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淨利潤及經營現金淨流入，但無法保證未來能維持盈利能力。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淨利潤及經營現金淨流入。然而，未來我們或會產生淨虧損及負現金流，因為我們正處於快速增長的電動出行及動力運動市場中擴展業務及運營的階段，並且持續投資於研發。我們認為，未來收入增長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開發新技術、提升客戶體驗、建立有效商業化策略、有效競爭以及成功開發新產品及服務的能力。因此，閣下不應倚賴任何過往期間的收入作為未來業績的指標。隨著我們持續擴展業務及運營並投資於研發，預期未來期間我們的成本及開支將會增加。此外，作為上市公司，我們預期將承擔大量成本及開支。倘我們無法產生足夠收入並有效管理開支，未來或會持續產生重大虧損，且可能無法實現或隨後維持盈利能力。

我們可能無法履行與合約負債相關的義務，此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流動資金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年末以及2025年7月31日，我們錄得的合約負債分別為人民幣32.9百萬元、人民幣26.0百萬元、人民幣27.5百萬元及人民幣43.9百萬元。未能履行與此類合約負債相關的義務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狀況及聲譽產生重大不

風險因素

利影響。倘我們未能按時交付產品或滿足客戶期望，或會引致我們無法確認預期收入，從而嚴重影響我們的財務業績。未能按時交付產品或滿足客戶期望，亦或會引致退款索償、罰款或合約終止，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流動資金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相關的信用風險。

我們面臨因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物或提供服務而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所帶來的信用風險。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年末以及2025年7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88.0百萬元、人民幣588.1百萬元、人民幣698.2百萬元及人民幣756.4百萬元。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51天、79天、83天及78天。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的波動及延長或會對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討論 — 貿易應收款項」。此外，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年末以及2025年7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34.1百萬元、人民幣44.6百萬元、人民幣49.3百萬元及人民幣55.9百萬元。我們設有專職人員負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於關於我們許多交易對手的財務或公開資料有限，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所有交易對手均信譽良好且未來不會對我們違約。因此，我們面臨交易對手或未能履行合約義務的風險。

現金轉換週期較長或會引致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錄得相對較長的存貨週轉天數及應收款項週轉天數，這或會引致將收入轉化為現金出現延遲。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我們的現金轉換週期（衡量我們透過追蹤將存貨及其他資源投資轉化為銷售現金流所需天數來管理營運資金效率的指標）分別為225天、199天、183天及204天。現金轉換週期按存貨週轉天數加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再減去應付賬款週轉天數計算。較長的現金轉換週期或會增加我們對營運資金或外部融資以支持運營及增長的倚賴。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存貨及應收款項，或無法按可接受條款獲得足夠融資，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倚賴外部供應商提供產品所用的某些部件及原材料。價格波動、供應短缺或中斷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核心部件自主生產，自產率超過80%，但仍倚賴外部供應商提供某些關鍵零件及原材料。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各期間，我們來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分別佔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七個月總採購額的16.6%、13.5%、27.1%及16.7%。供應商及時具成本效益的交付對於我們的效率、競爭力及執行業務策略的能力至關重要。

供應商關係惡化或其運營中斷或會引致交付延遲、開支增加及無法滿足客戶需求。儘管大部分供應商可被替代，但釐定及篩選替代方案通常耗時、昂貴且有時不可行，則或會引致服務中斷或採購成本增加。

隨著業務增長，我們必須持續擴展及調整供應鏈，否則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因此，我們面臨或會損害我們滿足客戶需求、擴展供應鏈能力及／或對業務運營及／或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包括：

- 供應商設施發生任何事故及自然災害；
- 供應商面臨破產或財務償付能力困難；
- 供應商未能採購原材料或為我們處理硬件提供或分配足夠(或任何)製造或測試產能；
- 供應商未能開發、獲取或成功實施技術；
- 對部件、原材料及處理硬件的交付時間表、數量或品質缺乏直接控制；及
- 倘合作夥伴優先處理競爭對手訂單或其他情況，引致部件及原材料發貨處理延遲、短缺、品質下降及／或成本上升。

若供應商選擇與競爭對手合作或中止協作，我們亦面臨不確定性，這或會降低產品競爭力及吸引力。儘管我們力求使供應鏈多元化及當地語系化，但替代方案可能有限，

風險因素

且供應商或會延長交貨週期、限制供應、抬高價格或面臨品質、產能或網絡安全問題。此外，供應商的任何不當行為或不良勞工實踐或會使我們面臨財務或聲譽受損。若未能有效管理此等風險，我們按時交付具競爭力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產品的能力將受損，成本將隨之攀升，業務表現亦將受挫。

股份支付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及不利影響。

我們已採納若干股份獎勵計劃，允許向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如僱員)授予股份獎勵(如受限A股)。我們認為，授予此類股份獎勵對我們吸引、留任及激勵管理團隊及合資格僱員至關重要。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9。我們須按授予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確認股份支付開支。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7月31日止七個月，我們分別錄得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零元、人民幣6.8百萬元、人民幣14.1百萬元、人民幣8.9百萬元及人民幣5.8百萬元。任何額外授予股份獎勵將進一步增加我們的股份支付開支，此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並或會攤薄現有股東的所有權。

倘無法保護或提升我們的品牌及聲譽，我們的業務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關於我們、我們的產品、我們的管理層、董事、僱員、股東、客戶、業務夥伴或其附屬公司或我們所處行業的負面宣傳或謠言均或會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必須在提升市場對我們的業務及產品聲譽認知的同時，維護並增強品牌形象。成功推廣我們的品牌將取決於我們能否實現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的廣泛認可度、吸引及留住客戶、維持當前市場領導地位，以及成功將我們的產品與競爭對手的產品區分開來。此等舉措依託於大量開支，且預期隨著市場競爭加劇及擴展至新市場，開支將會增加。此外，我們於品牌推廣及思想領導力方面的投入未必能帶來收入增長。即使帶來增長，所產生的收入亦或會不足以抵銷所增加的開支。

另外，涉及我們、我們的管理層、董事、僱員、股東、業務夥伴或其聯屬人士、行業或類似產品事件或活動的負面宣傳(無論有無依據)或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降低我們品牌的價值。例如，毫無根據及敵對性陳述或意見或會具有誤導性，病損害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鑒於所處行業微妙複雜，我們易受此類陳述或意見影響。若未能以適當方式回應，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再者，我們的品

風險因素

牌價值取決於我們能否提供符合所處市場行業標準的安全產品。對我們聲譽的損害及品牌價值喪失或會減少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對我們未來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或降低我們H股的交易價格。此類損害可能亦需額外資源以重建我們的聲譽及恢復品牌價值。若未能成功提升及保護我們的聲譽，我們的業務運營、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被迫進行產品召回或採取其他行動，這或會對我們的品牌形象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電動出行及動力運動的性能可能未必符合客戶期望或達至目前市場上同類產品的水準。任何產品缺陷或性能未達預期均或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引致負面宣傳、收入損失、交付延遲、產品召回、產品責任索償、損害品牌及聲譽，並衍生重大保修及其他開支，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未來我們的產品被召回，我們亦或會面臨負面宣傳及品牌受損。未來，若我們的任何產品(包括向供應商採購的任何系統或部件)被證明存在缺陷或不符合適用法律法規，我們或會在不同時期自願或非自願發起召回。此類召回，無論自願或非自願，或由我們或我們的供應商設計或製造的系統或部件引起，均或會衍生重大開支，並對我們於目標市場的品牌形象以及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無法在全球範圍內充分保護或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這或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

我們認為我們的版權、商標、商號、互聯網功能變數名稱、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於我們持續發展及提升品牌認知度至關重要，並已投入大量資源開發自有知識產權。未能維護或保護該等權利或會損害我們的業務。我們倚賴專利、專利申請、商業秘密(包括專有技術)、版權、商標、知識產權許可、合約權利及其他協議，以及與僱員及業務夥伴訂立的保密及不披露協定相結合的方式，建立及保護自身專有權利。請參閱「業務—知識產權」。

風險因素

即便如此，該等措施可能不足以防止他人侵犯、濫用或盜用我們的權利。不同司法權區的知識產權法律各異，且適用範圍或會不一致。某些司法權區提供的保護力度較弱，且在部分市場，我們並未持有對我們的產品較為重要技術的已授權或待批專利。成文法例及法規受司法解讀及執行影響，合約權利或會因我們可獲得的有限救濟而遭違反。監控及防止專有技術、知識產權及機密信息被未經授權使用或披露或會困難、昂貴且耗時，且我們無法保證措施能防止盜用或侵權。第三方對我們知識產權的任何未經授權使用或會對我們的當前及未來收入以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執行知識產權權利或會不可預測、成本高昂、耗時且具干擾性，並分散我們的管理層對其他業務問題的注意力。或需透過訴訟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權利，但監管機構的知識產權執法實踐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 法律行動或會失敗，甚至引致權利受到限制、被宣告無效或無法執行。

未能充分保護、建立、維持或執行知識產權或其他專有權利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第三方指稱侵犯其知識產權權利的索償及其他訴訟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所處行業的一個顯著特徵是存在大量專利，其中部分專利的保護範圍、有效性或可執行性可能存在爭議。因此，行業內在專利保護及侵權方面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運營目前及未來不會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違反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或專有權利。我們或會面臨指稱我們侵犯第三方專利、版權或商業秘密的索償及訴訟。例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在就一項於2025年初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提交的有關兩輪自平衡個人運輸工具的專利侵權申訴進行辯護，目前仍在審理中。此外，倘我們從其他科技公司(包括某些潛在競爭對手)招募僱員，而該等僱員曾使用或被指稱曾使用某些專有技術、技術或內容，或該等僱員參與我們的研發，我們或會面臨指稱該等僱員不當使用或披露商業秘密或其他專有信息的索償。該等索償及任何

風險因素

由此產生的訴訟，若對我們不利，或會使我們承擔重大損害賠償責任、引致我們產品或業務運營被頒發臨時或永久禁制令，或使我們的知識產權被宣告無效或無法執行。不利判決亦或會引致聲譽損失，或迫使我們採取成本高昂補救措施，如重新設計產品。此外，由於專利申請或會需多年方可獲授專利，目前或會存在我們未知的待決申請，其後或會獲授專利，而我們的產品或會構成侵權。倘我們的任何產品侵犯有效且可執行專利，或倘我們希望避免就我們產品的任何指稱侵權提起潛在知識產權訴訟，我們或會被禁止銷售或選擇不銷售車輛，除非我們獲得許可，而該等許可或會無法獲得或僅可以商業上不合理、不利或其他不可接受條款獲得。或者，我們或會被迫支付巨額特許權使用費，或重新設計一款或多款產品以避免侵權或其指稱。另外，倘我們客戶、業務夥伴或第三方因使用我們產品而被起訴侵權，我們可能須對其承擔彌償或其他補救責任。

我們嘗試重新設計產品以避免任何指稱侵權亦或會不成功。針對我們的侵權索償成功，或我們未能或無法以可接受條款及時開發及實施不侵權技術或許可受侵權技術，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該等訴訟無論勝敗，其解決過程均可能耗時且昂貴，並或會分散我們的管理層對業務的精力與關注，從而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同時，該等訴訟無論勝敗，均或會嚴重損害我們與供應商之間的關係及在全球行業中聲譽。

再者，第三方或會對我們提出侵權索償，包括某些非實施實體採取激進及投機行動，其商業模式是從如我們般運營公司獲取專利許可收入。任何此類主張，無論有無依據，其解決過程均可能耗時且昂貴，引致訴訟或可能要求我們獲取對第三方知識產權的許可。該等許可或會無法獲得或無法以商業合理條款獲得。另外，隨著我們持續運用新技術及創新擴展產品組合，我們面臨侵權威脅的風險或會增加。

除專利技術外，我們亦倚賴未獲專利的專有技術、商業秘密、工藝流程和專有知識，以及我們的版權。未能保護上述項目或會對我們的技術及電動出行及動力運動造成實質性損害。

我們基於保密協定、諮詢協定、服務協定及僱傭協定中的保密義務和禁用條款，保護專有信息 — 包括商業秘密、專有技術及機密信息。我們或無法獲得該等協定，此類

風險因素

協定或會被違反、期限有限或提供不足補救措施，而且我們對第三方製造商及合作夥伴如何保護我們信息的控制有限。我們的專有信息可能會被公開、被他人獨立開發或被盜用。

我們的僱員、顧問、承包商或諮詢師使用第三方知識產權的行為，或會引致與相關或衍生專有技術及發明相關的權利爭議，屆時我們或需進行耗時且昂貴訴訟以維護或澄清自身權利。商業秘密保護因市場而異，部分司法權區提供的保護力度有限，故增加損失風險。

根據適用法律及合約，僱員在職期間創造的專利歸我們所有。儘管我們有相關政策(包括權利轉讓條款及離職程序)，但無法保證此等措施能避免僱員離職後引發的知識產權糾紛、侵權行為或競爭損害。

就軟件而言，我們選擇性登記版權。雖然國際公約可提供針對未經授權複製的保護，但某些司法權區的法律較弱，且缺乏統一標準致使一致的全球保護變得複雜。

我們亦採用物理及電子安全控制，但仍可能發生安全性漏洞。我們或會無法偵測或防止未經授權使用，且第三方或會獲取並濫用我們專有信息，使我們處於競爭劣勢。未經授權披露或使用或會削弱對我們的電動出行及動力運動之需求，並損害我們吸引及留住客戶的能力。任何上述情況均或會對我們的競爭地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的專利或會到期且無法續期，專利申請或不獲授專利，專利權利或會受到爭議、規避、宣告無效或範圍受限，我們的專利權利或無法有效保護我們。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345項註冊專利、在美國擁有85項註冊專利及在世界其他國家擁有76項註冊專利。就我們的待決申請而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將根據我們的待決申請獲授專利。即使我們的專利申請成功且據此獲授專利，該等專利未來會否受到質疑、規避或宣告無效仍存在不確定性。

此外，任何根據已授專利授予的權利或無法為我們提供專有保護或競爭優勢。基於我們的專利申請發佈的任何專利下權利要求可能不夠廣泛，不足以阻止他人開發與我們類似的技術或實現與我們類似的結果。此外，他人的知識產權亦或會阻止我們獲

風險因素

得許可並利用任何已獲批專利申請。我們開發及正在開發技術的領域存在大量他人擁有的專利及待決專利申請。該等專利及專利申請或會優先於我們的專利申請，並或會引致我們專利申請被宣告無效。最後，除此等或主張優先權者外，我們任何現有或待決專利亦或會被他人以其他無效或不可執行為由提出質疑。

我們的運營流程中斷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運營流程涵蓋從研發到生產、倉儲、物流、營銷、銷售到售後服務的全過程。運營流程中任何中斷或故障(涉及使用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原材料、零件及部件)或會引致產品品質或安全問題及其他監管或環境風險，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運營流程或會因火災、水災、地震、停電、電信故障、安全性漏洞及其他非我們所能控制事件而中斷。運營中任何中斷或會使我們無法按時履行訂單及／或設計及供應獲客戶認可的產品，甚至根本無法供應產品。此外，使用更先進、複雜及昂貴技術及設備或會進一步增加我們面臨的運營風險，並加大及時維修或更換的難度。另外，我們製造及供應產品的能力以及履行向客戶交付義務的能力或將受到重大干擾，且我們與客戶之間關係或會受損。我們整個運營流程的長期中斷或會使我們遭受財務損失及聲譽受損，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或會不時出現品質問題，引致我們的銷售額減少、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及損害我們的聲譽。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或會存在設計及製造缺陷。我們無法保證所有缺陷均可在產品交付客戶前被發現及糾正。未能偵測及補救該等問題或會引致我們的收入減少、保修或維修成本增加及聲譽受損。

此外，我們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某些部件。我們無法保證該等第三方供應商供應部件的品質及功能將符合併保持我們的高標準。該等部件的任何缺陷或品質問題或涉及該等第三方供應商的任何違規事件均或會引致我們的產品出現品質問題，從而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及經營業績。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與第三方付款安排相關的各種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客戶透過第三方付款人與我們結算款項（「**第三方付款安排**」）。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7月31日止七個月，第三方付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8.2百萬元、人民幣123.2百萬元、人民幣52.4百萬元及人民幣57.4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總收入的3.9%、5.7%、1.8%及2.8%。

截至2025年10月17日，我們已終止所有有關未來訂單的第三方付款安排。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政府部門未就我們的第三方付款安排施加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銷售網絡及客戶 — 第三方付款安排」。

然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面臨與此類第三方付款安排相關的各種風險，包括第三方付款人或會因彼等對我們無合約負債而要求返還資金的索償，以及第三方付款人的清盤人或會提出的索償。倘任何第三方付款人或其清盤人提出索償，或就第三方付款對我們提起法律程序（無論民事或刑事），我們將須投入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進行抗辯，且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可能不充分乃至無效。

我們尋求定期改進及更新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詳情，請參閱「業務 —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然而，我們無法保證彼等將能有效保障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職能，並透過確保（其中包括）財務業績的準確彙報及欺詐預防來實現其目的。由於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倚賴於僱員的有效執行，儘管我們就此提供相關內部培訓，但無法保證我們的僱員受過足夠或充分的培訓來實施此套體系，或彼等的實施能夠完全避免錯誤或失誤。倘我們未能及時更新、實施及修改，或未能配置足夠人力資源來維護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程序，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僱員不會從事或會產生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重大不利影響的不當行為或疏忽。另外，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夥伴不會存在不當行為或疏忽。我們任何業務夥伴的不當行為或會影響我們的運營及聲譽，從而或會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可能無法遵守法律或監管要求，或未能取得或遵守相關牌照、批准、登記或證書項下的要求。

我們的製造及其他生產設施以及產品包裝、存儲、分銷、廣告及標籤，均須遵守廣泛的法律及監管要求。例如，根據工業和信息化部頒佈的《道路機動車輛生產企業及產品准入管理辦法》，我們必須就道路機動車輛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取得並維持相關准入批准。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 — 與道路機動車輛相關的法律法規」。必要許可、牌照、登記或證書的遺失、未能續期或取得，可能會延遲或阻止我們滿足產品需求、推出新產品、建設新設施或收購新業務，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如果我們被發現違反適用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受到行政處罰，包括罰款、禁令、召回或資產扣押，以及潛在的刑事制裁，任何此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行業標準、法律法規未來的重大變動，例如對製造商的限制加劇，可能導致營運成本增加或影響正常營運，這也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例如，我們的部份產品（如摩托車頭盔）須接受CCC認證，且我們須確保獲認證產品持續符合適用標準及監管規定。我們已取得中國相關主管部門頒發的特種設備生產許可證，並已在全球多個國家及地區取得相關認證。額外詳情請參閱「業務 — 牌照、批准及許可證」。我們在很大程度上依賴自訂標準進行此類產品的生產及質量控制。儘管我們致力生產高品質產品，但無法保證當前的生產或質量控制標準將能滿足未來生效的任何適用法律法規。

風險因素

我們的產品須符合安全標準，而未能滿足該等強制標準將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所有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產品在各銷售市場(包括但不限於美國及歐洲)均須符合安全標準。該等產品必須達到或超過所有強制安全標準，包括國家級及地方級的標準。根據該等標準，必須進行嚴格測試並使用經批准的材料及設備。未來我們亦可能需要滿足額外的行業標準，並應對與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業務相關的監管變動。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

我們的部分產品可能不符合有關重量、規格或其他技術參數的適用法律及標準，可能導致在部分市場的銷售受到限制或禁止。此類不合規情況可能會導致銷售及收入大幅下降、聲譽受損及潛在法律責任，任何此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面臨產品責任或保修索償，從而引致重大直接或間接成本，或可能經歷較預期更多的零售商退貨，從而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

我們或會面臨產品責任索償，從而損害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鑒於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行業面臨重大產品責任索償，倘我們的產品未按預期運行或發生故障引致財產損失、人身傷害或死亡，則我們將面臨潛在索償的固有風險。例如，於密蘇里州及紐約州針對我們提起的待決訴訟，指控產品缺陷及疏忽導致人身傷害或不當致死，並正在我們的產品責任保單項下進行辯護。若針對我們的產品責任索償獲得支援，或會要求我們支付巨額金錢賠償。此外，產品責任索償或會對我們的產品及業務造成重大負面輿論，並抑制或阻止我們未來產品的商業化，從而對我們的品牌、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任何保險範圍或會不足以補足所有潛在產品責任索償。任何尋求重大金錢損害賠償的訴訟或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針對各產品類別及(按適用情況)特定組件提供分層保用保障。詳情請參閱「業務 — 客戶服務與保修」。產品出現任何重大缺陷或會使我們承擔超出當前準備金的損害賠償責任及保修索償。此外，我們或會花費大量費用來糾正任何缺陷、保修索償或

風險因素

其他問題，包括產品召回相關成本。與我們的產品品質相關的負面輿論或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降低零售商、經銷商、分銷商及客戶的需求，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儘管我們的保修範圍僅限於維修及退貨，但保修索償或會引致訴訟，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或會遭遇意外系統故障、中斷、功能不足、安全性漏洞或網絡攻擊。

我們倚賴自身及第三方的信息技術系統來託管及管理服務、存儲數據、處理交易、回應用戶查詢以及管理庫存及供應鏈。我們自身的系統或我們所倚賴的第三方系統出現的任何重大中斷或運行緩慢，均或會引致服務中斷或延遲，特別是我們的移動應用服務中斷，這將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雲服務提供商或其簽約的電訊網絡提供商出現問題，均會對我們提供的用戶體驗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雲服務提供商或會決定在不作充分通知的情況下停止向我們提供服務。我們雲服務器服務水準的任何變化，或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出現任何錯誤、缺陷、中斷或其他性能問題，均或會損害我們的品牌並損壞我們的用戶數據。倘技術變革引致我們自身的信息技術系統或我們所倚賴的第三方信息技術系統過時，或我們的或彼等的信息系統不足以應對我們的增長，我們或會失去用戶，且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某些與我們的租賃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某些租賃協議尚未在中國相關房地產管理局登記備案。儘管未登記備案本身並不引致租賃協議無效，但在收到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的通知後，若未在規定期限內糾正此類不合規情況，出租人及承租人均或會面臨潛在罰款。相關政府部門可對每宗未登記租賃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我們無法保證，一旦被如此要求，出租人將及時配合併完成登記。若因我們未能登記租賃協議而被處以任何罰款，我們或無法向出租人追償此類損失。

風險因素

我們亦可能面臨因出租人要求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引致租賃意外提前終止的風險，若未能及時以可接受條款找到合適場所進行搬遷，我們的相關設施將需暫時關閉。此類事件的發生或會擾亂我們的運營，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計劃需要大量資金。此外，我們未來的資本需求或會要求我們出售額外股權或債務證券，而這或會攤薄股東權益，或引入可能限制我們運營或支付股息能力的約束條款。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將需大量資金進行研發、擴大產能以及推出新產品。我們亦預計需要大量資金並承擔巨額成本，以用於升級及擴大我們位於美國及越南的現有製造工廠及建設我們位於泰國的新生產基地。隨著我們擴大產能及運營規模，我們尚需大量資金來維護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且此類成本可能高於預期。我們預期的資本來源包括股權及債務融資。然而，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獲得融資，或無法按可接受條款獲得融資，甚至根本無法獲得融資。

我們獲取必要融資以執行業務計劃的能力受多種因素規限，包括整體市況以及投資者對我們業務計劃的接受度。此等因素可能引致融資的時機、金額、條款及條件對我們缺乏吸引力或無法獲得。倘我們無法籌集足夠資金，將不得不大幅削減支出、延遲或取消計劃中活動，或對現有公司架構進行重大調整。我們可能無法獲得任何融資，並且可能無足夠資源按計劃開展業務，兩種情況均或會引致我們被迫縮減或停止運營。

我們面臨與勞動相關法律法規相關的某些法律及監管風險，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必須為僱員繳納強制性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按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為部分僱員繳納足夠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因此，我們或會被主管部門要求補繳未付款項，並或需支付滯納金或面臨法院的強制執行申請。

風險因素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收到中國相關部門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基金差額或任何逾期款項要求我們繳付的通知。就有關未完全遵守中國社會保險及住房基金規例的情況，我們已進一步向當地社會保險及住房基金管理部門查詢，並獲得彼等確認，且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遭受相關政府部門處罰或實施集中收繳的可能性極低。我們無法保證當地主管部門不會要求我們在指定限期內補繳相關款項，或對我們徵收滯納金或罰款，而這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我們或我們的員工或業務夥伴未能遵守適用的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經濟貿易制裁法規及類似法律，或會引致重大處罰及聲譽受損，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或與我們合作的業務夥伴未能遵守適用的反洗錢（「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或經濟貿易制裁法律法規的行為，均或會引致重大處罰及聲譽受損。我們及與我們合作的業務夥伴常被要求遵守我們及業務夥伴運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監管機構制定的某些反洗錢要求。我們亦受制於各種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及經濟貿易制裁法律法規，此等法規禁止參與轉移犯罪活動所得，以及進出口受控產品及技術等行為。為有效遵守此類法律法規，我們及我們的業務夥伴必須建立健全的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涵蓋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經濟貿易制裁等方面，而這或會需要大量資源及資金。

我們及我們的業務夥伴所採取的政策及程序，可能無法有效防止我們的產品被用於洗錢、恐怖主義融資、賄賂與腐敗、恐怖主義活動、經濟貿易制裁以及其他非法目的。倘我們未能遵守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及經濟貿易制裁法律法規，我們或會面臨罰款、強制執法行動、監管制裁、額外合規要求、業務受更嚴格監管，或政府部門實施的其他處罰，以及聲譽受損，所有這些均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同樣，倘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僱員、業務夥伴或其他人員從事欺詐、腐敗或其他不公平商業行為，或違反適用法律、法規或內部控制政策，我們或將面臨一項或多項執法行動，或被認定違反此類法律，從而或會引致處罰、罰款或制裁，進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招募、留住並激勵高技能人才，或在我們成長過程中未能保持企業文化，我們或會失去推動業務發展的創新能力、協作精神及專注度。

我們的成功與否有賴於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及其他關鍵人員(包括研發、工程、產品設計、財務、法律及支持團隊成員)的持續服務，其中多人難以替代。任何此類人員的流失，或尋找及整合合適替代人選的延遲，或會擾亂我們的運營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損害。

我們在爭奪合格人才方面面臨激烈競爭，特別是在工程、研發、營銷及運營領域。勞動力成本上升、全球勞動力短缺及通貨膨脹加劇了上述挑戰。未能及時吸引、培訓並留住技術熟練僱員或會阻礙我們的戰略目標，減緩業務增長，並影響我們維持企業文化的能力。快速擴張或會進一步削弱我們有效吸納新員工的能力。

鑒於我們所處行業對經驗豐富專業人士需求旺盛且競爭激烈，我們無法保證總能獲得保持競爭力所需的專業知識。長期無法招募或留住頂尖人才或會對我們的長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僱員、股東及其聯屬人士或會面臨訴訟、合同糾紛、僱傭相關爭議以及其他法律及行政程序或罰款，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為若干重大法律或行政程序的一方。請參閱「業務 — 法律程序及合規 — 法律程序」。我們未來或因業務運營而遭受或捲入其他訴訟、合同糾紛、僱傭相關爭議以及其他法律和行政程序或罰款。運營過程中可能產生的訴訟及其他行政或法律程序或涉及大量費用，包括調查、訴訟以及可能和解、判決、處罰或罰款相關的費用。此等訴訟以及其他法律和行政程序或會耗費高昂成本且耗時費力，並

風險因素

需要投入管理層及人力資源，從而分散我們正常業務運營的精力。訴訟相關負面宣傳亦或會降低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接受度，無論相關指控是否屬實或我們最終是否被認定負有責任。倘發生任何上述情況，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流動資金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董事、管理層、股東、僱員及其聯屬人士可能不時因商業、勞動、僱傭、證券或其他事宜而面臨訴訟、監管調查、法律程序和／或負面宣傳，或其他潛在責任及開支，或會對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或我們的某些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會成為訴訟對象，包括股東提起的推定集體訴訟以及因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職務而針對彼等提起的訴訟。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或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能夠在辯護中勝訴或在上訴中推翻任何不利判決，並且我們及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會決定以不利條件和解訴訟。此等案件的任何不利結果，包括原告對此類案件判決的任何上訴，均或會引致支付巨額金錢賠償或罰款，或改變我們的商業慣例，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及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即使我們或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最終在此類事項中勝訴，我們亦或會承擔巨額法律費用或遭受重大聲譽受損。我們亦或會因此類事項而面臨索償，且我們無法預測該類索償或會對我們的業務或財務業績產生的影響。

我們遵守運營所在司法權區制定的反腐敗、反洗錢、反賄賂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倘我們的合規流程或內部控制體系未得到執行或未正常運作，我們或因涉嫌違反此類法律而受到政府部門的調查及起訴。此等法律程序或會引致罰款或其他負債，並或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僱員或其他人員從事欺詐、腐敗或其他不公平商業行為，或違反適用法律、法規或內部控制政策，我們或將面臨一項或多項執法行動，或被認定違反此類法律，從而或會引致處罰、罰款及制裁，進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鑒於諸多此類訴訟事項的不確定性、複雜性及範圍，其結果通常無法以合理程度確定性作出預測。因此，我們為此類事項計提的撥備可能不足。此外，即使我們最終在此

風險因素

類事項中勝訴，我們亦或會承擔巨額法律費用或遭受重大聲譽受損，這或會對我們的前景及未來增長(包括我們吸引新業務夥伴及客戶、加強與政府監管機構及行業團體的關係以及招募和留住僱員和代理商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遵守與我們開展業務任何第三方的監管標準及要求，或會擾亂我們的業務運營、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與我們開展業務的第三方，如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或因未能遵守相關監管要求而受到監管處罰，或可能侵犯其他方的合法權益，這或會直接或間接地擾亂我們的業務運營。我們無法確定該類第三方是否已違反任何監管要求或已侵犯，或不會違反或侵犯任何其他方的合法權益。例如，我們從業務夥伴處獲取的資料或會存在缺陷，且我們可能無法識別所有知識產權侵權實例，並可能因此被追究責任並支付損害賠償金。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排除因第三方任何不合規行為而產生負債或遭受損失的可能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發現與我們開展業務的第三方商業行為中的任何違規或不合規情況，或該等違規或不合規情況將得到及時妥善糾正。任何涉及我們業務的第三方所承擔的法律責任及監管行動，或會影響我們的業務活動及聲譽，進而影響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面臨有關稅務合規的法規及政策的監管風險。

我們可能遇到源自稅務政策變動、關稅稅率調整以及企業所得稅及增值稅豁免潛在修改等的重大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該等變動可能導致營運成本增加及利潤率下降，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戰略規劃。由於稅務政策須經政府審閱及更改，我們必須保持警惕及適應性，以確保合規並減輕潛在的財務影響。持續觀察立法動態並與政策制定者溝通以倡導支持可持續採礦業務的有利稅務條件對我們至關重要。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我們可能受到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相關稅務或收入機關進行的查詢、審閱、申索、評估或其他監管行動。由於該等相關稅務或收

風險因素

入機關作出的任何不利決定，我們可能面臨額外稅項或關稅負債，或與我們業務相關的法定特許權使用費增加，該等情況可能導致調查、罰款及／或行政處罰，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該等監管行動亦可能使我們的管理層注意力及其他資源分散，倘該等行動未能及時解決則尤其如此。例如，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進行了若干集團內交易，而與該等轉讓定價安排相關的我們的利潤分配及所得稅狀況須受相關稅務機關對適用稅法以及相關司法權區有關轉讓定價的適用規則及法規的詮釋所規限。請參閱「業務－轉讓定價」。我們無法保證各自稅務機關不會對我們過往轉讓定價安排的適當性提出質疑，或管轄該等安排的相關法規或標準日後不會發生變動。倘主管稅務機關其後斷定我們採納的轉讓價格及交易條款以及我們過往的所得稅撥備及應計項目並不適當，則該機關可能要求相關附屬公司重新評估轉讓價格以及重新分配收入或調整應課稅收入。倘我們被視為未能遵守適用的轉讓定價規則及法規，相關稅務機關亦可能有權命令我們支付所有未償稅款及法定利息及／或罰款。

經濟下滑或經濟不確定性或會對消費者的可自由支配支出以及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對某些消費者而言或會屬非必需品。影響消費者對此類非必需品支出水準的因素包括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其他因素，如消費者對未來經濟狀況的信心、對經濟衰退的擔憂、消費信貸的可獲得性與成本、失業率水準以及稅率。隨著全球經濟不確定性持續存在，消費者非必需品消費趨勢同樣難以預測且可能出現下滑。不利經濟環境或會引致消費者推遲或減少購買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且消費者對此類產品及服務的購買需求或無法達到預期增長。我們對經濟週期的敏感性以及消費者對我們產品及服務需求的任何相關波動，均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或許並無足夠保險範圍來應對我們的業務風險。

我們已購買保險以承保某些潛在風險及責任，如財產保險、產品責任保險及僱主責任保險。詳情，請參閱「業務－保險」。然而，中國及我們運營所在其他司法權區的保險公司可提供的商業保險產品較有限。因此，我們或無法就我們在中國及海外運營中面臨的所有風險類型購買保險，且我們的保險範圍或許不足以補償所有可能發生的

風險因素

損失，特別是業務或運營損失。此類潛在的承保不足或會使我們面臨潛在的索償及損失。任何業務中斷、訴訟、監管行動、流行病爆發、惡劣天氣條件或自然災害亦或會使我們面臨巨額成本及資源調配壓力。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保險範圍足以涵蓋任何損失，或我們能夠及時或根本無法根據現有保單成功索償損失。倘我們遭受任何保單未覆蓋的損失，或賠償金額遠低於實際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為應對任何ESG風險，我們或會產生額外成本，從而對我們的財務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為識別、管理及緩解ESG風險，我們或會產生額外成本及開支，從而影響我們的財務業績。鑒於我們業務的性質，我們既不產生任何實質性排放物及廢棄物，亦不造成嚴重污染。儘管如此，我們監控或會影響我們業務、戰略及財務業績的環境及氣候相關風險，並評估此等風險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範圍內的影響程度。我們監控廣泛指標以管理運營中產生的環境及氣候相關風險，並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充分支援，培育友好且富激勵性的企業文化。此項承諾或涉及產生巨額額外成本，並或會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請參閱「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

此外，日益嚴格的ESG相關監管要求，包括我們運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各種ESG披露要求，或會引致合規成本及銷售成本均上升。未能遵守新法規或滿足不斷變化的行業期望及標準，或會引致消費者選擇其他公司的產品，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自然災害、健康流行病及其他傳染病爆發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或會受到自然災害(如洪水、地震、沙塵暴、雪災、火災或乾旱)、廣泛流行病爆發或任何嚴重流行病(如SARS、埃博拉、寨卡)，以及戰爭行為、恐怖主義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的不利影響。此等事件或會擾亂我們的研發、製造、商業化活動及業務運營，並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特別是，

風險因素

此等自然災害、傳染病爆發及其他不利公共衛生事態或會透過損害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或信息系統，或影響我們員工的生產力，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運營，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控股股東或會對本公司施加重大影響，且其利益或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不一致。

完成[編纂]後（假設未行使[編纂]且未根據我們2023年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增發股份），我們的控股股東將持有我們已發行股份總額的[編纂]。因此，控股股東將對我們的業務擁有重大影響力，包括有關合併、整合、清算及出售我們全部或實質上全部資產、董事選舉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的決策。

控股股東或會採取不符合我們或其他股東最佳利益的行動。這種所有權集中或會阻礙、延遲或妨礙本公司的控制權變更，且或會剝奪其他股東透過出售公司而獲得股份溢價的機會，並或會降低股份價格。此等集中控制將限制 閣下對公司事務的影響力，並或會阻礙他人進行其他普通股持有人認為有利可圖的潛在合併、收購或其他控制權變更交易。

與在我們經營所處司法權區開展業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受制於多種本地及海外法律、法規、政策及其他義務，包括但不限於涉及網絡安全、私隱保護、數據保護及國際貿易的相關規定。

在我們開展業務的市場，我們受制於國家、地區及地方政府層面的眾多法律、法規及政策。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與數據私隱及網絡安全相關的法律，以及我們國際運營中的貿易壁壘及貿易救濟措施。

在業務運營過程中，我們或會持有來自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的業務信息、合同信息及有限個人信息。請參閱「業務 — 數據安全及私隱」。隨著我們運營及擴展全球業務，我們受制於與網絡安全及數據私隱相關的本地及海外法律，包括個人信息的

風險因素

收集、使用、保留、安全及傳輸。許多情況下，此等法律不僅適用於第三方交易，亦或會限制我們與海外附屬公司之間的個人信息傳輸。遵守新興及不斷變化的海外要求或會引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或要求我們改變商業慣例。

未能遵守此等法規或會使我們面臨嚴厲處罰、法律責任及聲譽受損。我們未能遵守任何本地或海外私隱相關或數據保護法律及法規，或會引致政府實體或其他方對我們提起訴訟。除聲譽影響外，處罰或會包括持續審計要求及重大法律責任。我們已實施旨在保護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及防止未經授權訪問或丟失敏感性數據及個人信息的系統及流程，包括使用加密及認證技術。例如，我們必須實施數據存儲策略及合規措施，或會增加我們的運營成本以滿足不同司法權區的數據存儲法規。如所有公司，此類安全措施或不足以應對所有情況，並或會易受駭客攻擊、員工錯誤、不法行為、系統錯誤、密碼管理不當或其他違規行為的影響。我們未能保障數據安全及私隱亦或會損害我們的市場聲譽以及與客戶或業務夥伴的關係。

除數據私隱及網絡安全風險外，我們亦面臨貿易壁壘及貿易救濟措施，如出口要求、關稅、稅收及其他限制及開支，包括反傾銷及反補貼稅令，或會提高我們產品的價格並使我們在某些國家的競爭力下降。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業務或會受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反傾銷及反補貼稅調查的實施以及貿易關稅提高的不利影響」。

閣下應評估在我們運營所處司法權區的法律體系下 閣下有權獲得的法律保護。

我們受制於運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不同適用法律法規。我們於中國的業務及運營主要受成文法統轄，先前的法院判決提供的先例價值有限。此外，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能夠預測運營所在國家及地區未來法律發展的影響，包括新法律的頒佈及現有法律的變更。此外，法律程序或會產生巨大成本，分散我們的資源，並對我們管理層專注於戰略規劃及執行產生負面影響，或會對我們的運營效率及整體業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受制於貨幣匯兌管制制度。

人民幣的兌換須遵守中國適用法律法規。我們無法保證在特定匯率下，我們將有足夠外匯滿足外匯需求。根據現行中國外匯監管制度，我們進行的經常項目外匯交易（包括股息支付）無需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但我們須出示有關這些交易的證文件，並在中國境內獲准經營外匯業務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該等交易。

根據現行外匯法規，在[編纂]完成後，我們將可透過遵守某些程序性要求，在未征得外管局事先批准的情況下以外幣支付股息。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有關以外幣股息支付的外匯政策會一直延續不變。此外，任何外匯資金的不足均或會限制我們獲取足夠外匯用於向股東支付股息、滿足其他外匯需求或為資本開支計劃提供資金的能力，甚至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的運營受中國稅務法律法規的變動所規限，並或會受之影響。

我們需接受中國稅務機關根據中國稅收法律法規對我們的納稅義務履行情況進行定期檢查。儘管我們相信，過去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了相關中國稅收法律法規，並建立了有效的會計常規內部控制措施，但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中國稅務機關的檢查不會引致罰款、其他處罰或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的行為。此外，中國稅收法律法規或會不時調整。例如，根據2011年6月30日修訂並於2011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在中國境內無論有無住所且在中國境內居住滿一年的外籍個人，需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及境外的所得按累進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全國人大常委會已批准對《個人所得稅法》的修訂，該修訂於2019年1月1日生效。根據修訂後的《個人所得稅法》，在中國境內無住所但在一個納稅年度內在中國境內居住累計滿183天的外籍個人，需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及境外的所得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我們吸引並留住高技能外籍科學家及研究人員在

風險因素

中國工作的能力或會受到此類稅收規定的重大影響，這或會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中國稅收法律法規未來或會不時變更，亦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證券活動或需要獲得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機構的批准或滿足其他要求。

於2021年7月6日，中共中央辦公廳及國務院辦公廳聯合發佈了《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7月6日意見》」），要求加強對境外上市的中國公司的管理及監督，提議修訂相關規制此類公司境外發行上市的規定，並明確國內行業主管及政府部門的責任。《7月6日意見》旨在透過建立監管體系及修訂現行中國實體及關聯公司境外上市規則（包括中國證券法或會的域外適用）來實現這一目標。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了《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相關配套指引，該辦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全面完善及改革現行境內公司境外發行上市的監管制度，規制境內公司直接及間接的境外發行上市。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境內公司向境外監管機構或境外證券交易所提交首次公開發售申請後，該發行人必須在提交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此外，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本次[編纂]後的任何未來股份發行或[編纂]亦須遵守中國證監會的備案程序，且我們在本次[編纂]後亦需向中國證監會報告特定重大事項。未能完成此類備案或報告程序將使我們遭受中國證監會的行政處罰，這或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保證，未來根據《7月6日意見》及任何其他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頒佈的新規則或規定不會對我們施加任何額外要求或以其他方式強化對我們的監管。倘確定我們未來的融資活動需獲得中國證監會的任何批准、備案、其他政府授權或滿足其他要求，我們或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獲得此類批准或滿足此類要求。此類失敗或會對我們為業

風險因素

務發展融資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有關此類批准、備案或其他要求的任何不確定性及／或負面宣傳亦或會對我們的H股價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編纂]或須就從我們收到的股息及透過處置我們的H股所得的收入繳納中國稅項。

名列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須就從我們收到的股息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適用於支付給H股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股息的稅率從5%到20%不等（通常為10%），具體取決於中國與該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居住地之間是否存有適用稅收協定，以及中國與香港之間達成的稅收安排。居住在未與中國簽訂稅收協定的司法權區的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須就其從我們收到的股息繳納20.0%的預提稅。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H股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實現的收入，須按2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所得可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規定均未明確說明是否應對非中國內地居民個人持有人轉讓於境外上市的中國內地居民企業股票徵收個人所得稅。據我們所知，中國稅務主管機關在實踐中並無尋求對此類收入徵收個人所得稅。倘未來徵收此類稅款，此類個人持有人對H股的投資價值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企業通常須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包括從中國公司收到的股息及處置中國公司股權產生的收入）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此稅率可根據中國與該非中國居民企業居住地之間的任何特殊安排或適用條約予以降低。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

風險因素

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我們擬從支付給H股(含[編纂])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的股息中按10%的稅率預扣稅款。有權根據適用所得稅條約或安排享受降低稅率徵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需向中國稅務主管機關申請退還任何超額預扣的稅款，且該退款的支付須經中國稅務主管機關批准。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 — 中國法律、法規及政策 — 與稅務有關的法律法規」。對於中國稅務主管機關如何解釋及執行《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存在不確定性，包括是否及如何對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得的收入徵收企業所得稅。倘未來徵收此類稅款，此類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對H股的[編纂]價值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股息支付受中國法律規限。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只能從可分配利潤中支付。可分配利潤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稅後利潤，扣除累計虧損的轉回款以及我們須計提的法定儲備金及其他儲備金後的金額。因此，我們未來或無足夠(如有)可分配利潤以使我们能夠向股東派發股息，包括在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已實現盈利的期間。任何在特定年度未予分派的可分配利潤將予保留，並可在後續年度用於分派。

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可分配利潤的方法在某些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計算方法有所不同，即使我們的附屬公司在某一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已取得利潤，但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或並無可分配利潤，反之亦然。因此，我們或無法從附屬公司收到足夠的分派。我們的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支付股息或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以及我們未來向股東派發股息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包括在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已實現盈利的期間。

風險因素

對我們、我們的董事及我們在中國居住的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法律文書送達、執行外國判決或提起原始訴訟或會存在困難。

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的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境內。我們的大部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均居住在中國境內。此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資產亦或會位於中國境內。因此，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法律文件送達、調查、取證、批准及執行程序須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以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和司法解釋所確立的規則。這通常需要 閣下投入更多時間及經濟成本。

儘管本公司於聯交所**[編纂]**H股後將受《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規管，但H股持有人不得基於違反《上市規則》而提起訴訟，而必須倚賴聯交所執行其規則。《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在香港不具法律效力。

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訂了《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根據《2006年安排》，一方當事人持有香港法院根據書面管轄協定就民商事案件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終審判決，可向中國內地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該判決，反之亦然。然而，此項安排適用的前提是爭議各方同意根據《2006年安排》簽訂書面管轄法院協定。

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訂了《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2019年安排》於2024年1月25日發佈，並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2019年安排》將取代《2006年安排》，為民商事判決的相互認可及執行提供更清晰的指引以及更高的確定性。《2006年安排》將繼續適用於在《2019年安排》生效前簽訂的「書面管轄法院協議」。然而，在中國認可及執行此類判決及仲裁裁決的具體申請結果仍存在不確定性。

風險因素

我們控制性非實物資產(包括印章)的保管人或授權用戶或未能履行其職責，或挪用、濫用此類資產。

根據中國法律，關於公司交易的法律文件(包括協議及合約)需使用簽署實體的印章或由已在相關中國市場監管行政管理機關登記備案的法定代表人簽字後方可生效。為確保對我們印章使用的安全，我們已建立關於使用此等印章的內部控制程序及規則。在任何需要使用印章的情況下，負責人員須提交正式申請，該申請將依據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及規則由授權員工進行核實並批准。此外，為確保印章的實體安全，我們通常將之存放於僅限授權僱員接觸的安全地點。然而，此等程序或不足以防止所有濫用或疏忽情況的發生。我們的僱員或會濫用其職權，例如簽訂未經我們批准的合約，或試圖控制我們的附屬公司、聯屬實體或其附屬公司。倘任何僱員因任何原因獲取、濫用或挪用了我們的印章或其他控制性非實物資產，我們的正常業務運營或會受到干擾。我們或須採取公司行動或法律行動，此舉會耗費大量時間和資源，並使我們的管理層無法專注於日常運營，且若第三方倚賴該等員工的表見代理權且出於善意行事，我們或會無法追回因該等濫用或挪用而造成的損失。

與[編纂]及我們的股份相關的風險

我們將同時受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編纂]及監管要求規管。

由於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而我們的H股將於聯交所主板[編纂]，除非獲得豁免或已獲得寬免，否則我們將須遵守上述兩個司法權區的上市規則(如適用)及其他監管制度。因此，我們或會因持續遵守兩地所有上市規則而產生額外成本及資源。

A股市場與H股市場的特點或會存在差異。

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及交易。[編纂]完成後，我們的A股將繼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交易，而我們的H股將於聯交所主板[編纂]。根據中國現行法律法規，未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我們的H股及A股不可互換或替代，且H股市場與A股

風險因素

市場之間並無直接交易或結算聯繫。H股市場與A股市場具有不同的交易特徵，包括交易量、流動性、投資者基礎，以及散戶及機構投資者參與程度不同。因此，我們H股及A股的交易表現可能不具可比性。

儘管如此，我們A股價格的波動或會對H股價格產生不利影響，反之亦然。鑒於H股與A股市場的不同特點，我們A股的歷史價格或無法反應H股的表現。因此，閣下在評估對我們H股的投資決策時，不應過度倚賴我們A股的交易歷史。

此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且H股的活躍[編纂]市場或無法形成或持續。

在完成[編纂]之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證完成[編纂]後，我們的H股會形成並維持一個具有足夠流動性及交易量的公開市場。此外，我們的H股[編纂]是[編纂]（為其自身及代表其他[編纂]）與我們協商的結果，未必能反映出完成[編纂]後H股的市場[編纂]價格。倘完成[編纂]後未能形成活躍的H股公開市場，我們H股的市場價格及流動性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H股的價格及交易量或會波動劇烈，且或會引致[編纂]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H股的價格及交易量或會因各種我們無法掌控的因素而出現大幅波動，其中包括香港及世界其他地區證券的整體市況。聯交所及其他證券市場已不時出現與任何特定公司的運營表現無關的重大價格及交易量波動。從事類似業務其他公司的業務、表現及股價亦或會影響我們H股的價格及交易量。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我們H股的價格及交易量或會因特定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例如我們的收入、盈利、現金流、投資、支出以及與業務夥伴關係的波動，關鍵人員的變動或活動，競爭對手採取的行動或監管動態。此外，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股份曾經歷價格波動，我們的H股亦或會受到與我們的業務表現無直接關係價格變動的影響。

風險因素

未來在公開市場出售或預期出售我們的H股或會對我們H股的市場價格及我們未來籌集額外資本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且或會引致閣下的持股被攤薄。

由於我們的股東未來在公開市場出售我們的H股或與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或我們發行新股或其他證券，或市場預期該等出售或發行或會發生，我們的H股[編纂]及我們在未來適時按合適價格籌集股本資本的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未來發行更多證券，我們股東的持股比例或會被攤薄。再者，我們或會根據任何現有或未來的股份期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將進一步攤薄股東在本公司的權益。我們發行的新股或與股權掛鉤的證券亦或會賦予較H股優先的權利及特權。該等股東在市場上出售股份以及此類股份可供未來出售的情況，或會對我們H股的[編纂]產生負面影響。

此外，儘管認購[編纂]股份的[編纂]在處置其所認購的H股時不受任何限制，但由於法律監管、業務市場或其他方面的原因，彼等或會在現有安排或協議下，於[編纂]完成後立即或在特定時間段內處置其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H股。該等處置或會在[編纂]後短時間內或任何時間／期間發生。該等[編纂]根據該等安排或協定出售其認購的H股，或會對我們H股的[編纂]產生不利影響，而任何大規模出售均或會對我們H股的[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或會引致我們H股的[編纂]出現大幅波動。

我們的歷史股息記錄未必能反映未來的股息政策，且我們無法保證未來是否會派發股息以及具體派發時間。

我們過去曾宣派股息。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於未來任何年度會宣派或分配任何數額的股息。根據中國內地適用法律法規，股息支付或受到某些限制，且我們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利潤或會在某些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計算的利潤存在差異。任何未來股息的宣派、支付及金額均須經我們的董事會酌情決定，並考慮各種因素後而定，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流、資本支出需求、市況、我們的戰略

風險因素

計劃及業務發展前景、股息支付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任何股息的宣派、支付及金額均須遵守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中國內地的適用法律法規。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股息」。除依法可供分配的利潤及儲備金外，我們不得宣佈或支付任何股息。我們的歷史股息不應被視為我們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

閣下不應倚賴我們就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所發佈的任何資料。

由於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我們一直須遵守中國內地的定期報告及其他資料披露要求。因此，我們不時會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其他媒體上公開發佈與我們相關的資料。然而，我們就A股上市所公佈的資料是基於中國內地證券監管機構的要求、行業標準及市場慣例，而該等要求、標準及慣例與適用於[編纂]的要求、標準及慣例有所不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媒體管道披露的往績記錄期間財務及運營資料，可能與本文件所載的財務及運營資料不具有直接可比性。因此，有意投資我們H股的[編纂]應謹記，在作出是否購買我們H股的投資決策時，應僅倚賴本文件所包含的財務、運營及其他資料。透過申購[編纂]中我們的H股，閣下將被視為同意不會倚賴除本文件所載資料及我們就[編纂]於香港作出的任何正式公告以外的任何資料。

閣下應仔細閱讀本文件全文，並僅倚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且我們強烈提醒閣下切勿倚賴任何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報導中有關我們、我們的股份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提醒[編纂]切勿倚賴任何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報導中有關我們、我們的H股及[編纂]的任何資料。在本文件發佈之前，或會存在關於[編纂]及我們的新聞及媒體報導。該等新聞及媒體報導或會包含某些未在本文件載明的資料，包括某些運營及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類別資料。我們並未授權在新聞或媒體中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並且不對任何該等新聞或媒體報導或任何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責任。我們

風險因素

對該等任何資料或出版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聲明。倘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存在不一致或衝突之處，我們對此不承擔任何責任，且我們的[編纂]不應依賴該等資料。

本文件中從公開來源獲取的某些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均未經獨立核實，或許並不可靠。

本文件中的某些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均源自各種政府、官方來源及公開資料。然而，我們的董事無法保證該等原始材料的可靠性。我們相信，上述來源對於該等材料而言為適當的來源，並我們在提取及列報該等資料時已採取合理的謹慎措施。我們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存在虛假或具有誤導性，或遺漏任何事實使之虛假或具誤導性。儘管如此，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或其各自聯屬人士或顧問均未獨立核實來自政府及官方來源的數據；因此，我們對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不作任何聲明。此外，我們無法向[編纂]保證此類數據是基於相同標準編制的，亦無法保證其準確性與其他地方呈現的類似統計數據相當。在任何情況下，[編纂]應審慎考慮應在多大程度上重視或倚賴該等事實或統計數據。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會存在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文件包含關於我們的業務策略、運營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增長機遇、管理層計畫及目標、某些[編纂]以及其他事項的前瞻性陳述。「目標」、「預期」、「相信」、「可能」、「預測」、「潛在」、「繼續」、「期望」、「打算」、「或會」、「或許」、「計畫」、「尋求」、「將會」、「便會」、「應」等詞語，以及此等詞彙之否定形式及其他類似表述，均屬前瞻性陳述的標識詞。此等前瞻性陳述，其中包括關於我們未來業務前景、資本開支、現金流、營運資金、流動性及資本資源等的陳述，構成反映我們的董事及管理層最佳判斷的必要估計，並涉及諸多或會引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暗示者存在重大差異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因此，在考慮此類前瞻性陳述時須結合各種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列載因素。相應地，該等陳述並非對我們未來業績的保證，故[編纂]不應過度倚賴。